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云南省漾濞县桑不老代燃料项目电源工程

项目编号：

建设地点：大理州漾濞县

验收单位：大理岱晨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4月9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云南省漾濞县桑不老代燃料项目电源工程	行业类别	水利水电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人）	大理岱晨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大理州水务局、大水保〔2011〕310号 2011年12月1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2年9月24日开工，2016年7月30日竣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大理白族自治州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云南兴禹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云南小水电建筑工程公司、广东源天工程公司（电站）、 四川省岳池县石垭建安总公司（输电线路）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大理大禹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昆明天泉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大理岱晨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9日在漾濞县主持召开了云南省漾濞县桑不老代燃料项目电源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验收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昆明天杲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大理白族自治州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施工单位云南小水电建筑工程公司、广东源天工程公司、监理单位大理大禹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单位云南兴禹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的专家和代表共14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监理、监测和水土保持设施实施及运行情况的汇报,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云南省漾濞县桑不老代燃料项目电源工程位于漾濞县漾江镇桑不老村,黑惠江中游。坝址地理位置为东经 $99^{\circ}55'22''$ ,北纬 $25^{\circ}43'25''$ 。县道X084顺黑惠江左岸通过工程区附近,公路路况可满足工程运输要求,对外交通便利,工程区距漾江镇约7公里,距漾濞县城12公里、漾濞县城至大理市下关36公里。本项目主要建设枢纽工程区中的拦河闸和厂房等,同步建设道路、硬化及绿化。项目占地面积为46.60公顷,其中永久占地45.87公顷,临时占地0.73公顷。

项目于2012年9月24日开工建设,并于2016年5月1日完成主要建设内容进行试发电,后期在2016年5月至2016年7月完成基础设施建设。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1年12月13日，大理州水务局以大水保【2011】310号文对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52.648公顷。经核定，工程运行期防治责任范围为47.02公顷。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由主体设计单位负责，未进行水保方案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等。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5年3月委托云南兴禹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在接到任务后于2015年4月成立了项目监测组，组织水工、水土保持、植物等专业技术人员通过8次现场监测，取得了相关的监测数据，经处理后于2018年4月完成了《云南省漾濞县桑不老代燃料项目电源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经核定，在工程建设及试运行过程中，未引起大面积严重水土流失，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完好，发挥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通过对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评价，六项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防治一级标准。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对监测数据及现场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估后于2018年4月完成了《云南省漾濞县桑不老代燃料项目电源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审批手续齐备，管理机构完善，制度建设及档案管理规范。工程现已建设完毕，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防护措施与管理措施相结合，形成完整的防护体系。

实施了主体工程计列的水土保持工程有：表土剥离1059立方、浆砌石挡墙52.4米、混凝土排水边沟197米；方案新增的水土保持措施有：M7.5浆砌石挡墙228米、混凝土排水边沟343.52米、复耕0.60公顷、抛石护脚97.8立方、植被恢复0.83公顷、空心砖挡护159.58

立方。

经核定工程实际建设中完成的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160.39 万元，完成的水土保持总投资满足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防治的实际需要。

通过一系列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项目建设防治责任范围内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8.2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8.06%，拦渣率达到 98.3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62，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40%，林草覆盖率达到 33.60%，六项指标均能达到防治目标值，达到验收条件。

####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1）加强运行期水土保持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其功能正常发挥。

### 三、验收组成员名单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 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魏本山	大理岱晨水电开发有限 公司	经理	魏本山	建设单位
成 员	朱永植	大理岱晨水电开发有限 公司	工程师	朱永植	建设单位
	李靖伟	昆明天泉环境咨询有限 公司	工程师	李靖伟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雷毅	昆明天泉环境咨询有限 公司	工程师	雷毅	
	彭生林	云南兴禹生态环境建设 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彭生林	
	张秀成	云南兴禹生态环境建设 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张秀成	
	罗红卫	大理大禹工程监理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监理工程师	罗红卫	监理单位
	陈素兰	大理白族自治州水利水 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工程师	陈素兰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薛汉熊	广东源天工程公司	项目经理	薛汉熊	施工单位
	韩建玲	云南小水电建筑工程公 司	项目经理	韩建玲	施工单位